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方啟學先生及林紅英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朱光先生、薛海華先生及蔡美峰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9年1月1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15 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1]102 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之后，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15 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切实可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可以为公司实施发展战略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优化融资结构，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及其他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分红回报规划》是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制定的。公司制定的上述分红回报规划，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分红回报规划中有关分红条件、政策，分红回报规划的修订及其他有关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分红回报规划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分红回报规划，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